



辽宁省新闻出版局

关于印发《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辽宁赛区工作方案》的通知

省教育厅、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各新闻出版单位、有关高校、相关行业协会：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的通知》要求，为做好辽宁赛区参赛工作，现将《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辽宁赛区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请省教育厅负责组织全省高等院校相关专业学生报名参赛；请辽宁报业协会、辽宁省出版工作者协会、辽宁省期刊协会、辽宁省音像和数字出版协会分别负责组织行业内新闻出版单位报名参赛。

辽宁省新闻出版局
2024年7月17日

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 辽宁赛区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的通知》（国新出发〔2024〕8号）精神，激发辽宁新闻出版行业设计高层次专业人才学知识、练技能的积极性，培养造就一批能力强、业务精、水平高的新闻出版行业设计人才，做好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辽宁赛区参赛工作，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竞赛项目

大赛设书刊设计（含数字图书、期刊）、插画设计、公益类海报设计、新闻类新媒体视觉产品设计（长图、视频）4个竞赛项目。每个项目设职工组、学生组两个组别。

二、参赛人员

职工组：全省新闻出版单位从事设计及相关创意策划的专业技术人员。

学生组：全省高等院校新闻、出版及设计与美术等相关专业在校研究生、本科生和专科生(含高职、高专)。

大赛评委和工作人员不得参赛。

三、竞赛内容及方式

竞赛内容：以广告设计师国家职业标准及世界技能大赛平面设计项目技术文件为竞赛标准参考，结合新闻出版领域设计工作

实际，适当增加与行业工作相关的新知识、新技能等内容。

竞赛方式：作品评审。参赛作品须为2022年以来创作的作品。其中，职工组参赛作品应为正式出版、刊播的作品。

四、竞赛时间

辽宁赛区竞赛时间定于2024年7月22日至9月10日。参赛人员或团体须于2024年8月20日前，由所在单位（学校）统一将作品报至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管理部。

五、组织机构

竞赛由辽宁省新闻出版局主办，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鲁迅美术学院承办，辽宁报业协会、辽宁省出版工作者协会、辽宁省期刊协会、辽宁省音像和数字出版协会协办。

竞赛设组织委员会，主要负责大赛整体安排和组织管理，对竞赛期间重大事项进行决策部署和监督检查。组委会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管理部，负责竞赛工作具体实施。

六、组织实施

辽宁赛区竞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省组委会”）根据竞赛标准，制定具体细则。每家单位报送作品不超过5件（系列作品视为1件）。作者超过3人的以集体名义申报。省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投票，评选出辽宁赛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数量不超过参赛作品总数的15%），获奖作品报送全国大赛组委会参加决赛。9月20日前，省组委会将我省参加决赛作品统一报送全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参赛作品为纸质图书、期刊的，须报送作品实物，如无特殊要求作品不再退回。其他材料须以电子版形式存储至 U 盘报送。

参赛材料及要求如下：

1.插画、长图、海报：须提交图片（JPG 格式，3508*4961 像素，300DPI 分辨率，RGB 模式，文件不超过 30M）；

2.数字图书、期刊：须录制视频文件（MP4 格式，文件不超过 100M）；

3.视频作品：MP4 格式，文件不超过 100M；

4.作品说明：PPT 格式，不超过 10 页；

5.参赛报名表：须加盖单位公章，PDF 格式；

6.参赛承诺书：全体作者签名，PDF 格式。

电子材料文件命名方式为：赛区—组别—竞赛项目——单位—姓名—作品名称—作品说明/参赛报名表/参赛承诺书。以电子版形式参赛的作品，不得出现与参赛单位或个人相关联的信息或标记等。

七、竞赛奖励

辽宁省新闻出版局将对辽宁赛区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奖项可作为本人职称晋升、职级认定的省级奖项参考依据，并折算为 2024 年度新闻、出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30 学时。获奖选手所在单位可根据本单位相关奖励政策给予获奖选手相应奖励。

省组委会秘书处联系人：谷欣竹 024-23284110、张达 13624213217；通讯地址：辽宁出版集团大厦 1 号楼 7 楼出版管理部（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邮政编码：110003。

- 附件：1.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辽宁赛区
组委会成员名单
- 2.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作品报名表
- 3.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参赛承诺书

附件 1

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 辽宁赛区组委会成员名单

主 任

焦万伟 辽宁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辽宁省新闻出版局
(辽宁省版权局)局长

副主任

陈 闯 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易霓 辽宁省文联副主席、辽宁省美术家协会主席
赵 璐 鲁迅美术学院副院长、中国美术家协会平面设计艺委会副主任

委 员

鲍 义 辽宁省委宣传部出版处处长
武 哲 辽宁省委宣传部传媒监管处处长
王明杰 辽宁省委宣传部干部处处长
吕子杨 沈阳师范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院长
解 勇 沈阳大学美术学院院长
杨 猛 沈阳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副院长
汪振泽 沈阳建筑大学艺术学院动画系主任

董与思	辽宁大学广播影视学院副教授
张 薇	辽宁报业协会秘书长
刘铁柱	辽宁省出版工作者协会秘书长
张啟智	辽宁省期刊协会会长
刘海军	辽宁省音像和数字出版协会会长
刘一秀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管理部主任
洪小冬	辽宁鼎籍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总经理
杜 江	辽宁省出版工作者协会装帧艺术委员会秘书长

附件2:

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所在赛区		参赛组别	职工组 () 学生组 ()	竞赛项目	书刊设计 () 插画设计 () 公益类海报设计 () 新闻类新媒体视觉产品设计 ()
作品名称		创作时间			
作者		手机		邮箱	
单位地址				邮编	
设计说明	(限200字以内)				

注: 报名表命名方式为: 赛区-组别-竞赛项目-单位-姓名-作品名称-参赛报名表

附件 3

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 参赛承诺书

本人作为第三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设计技能大赛参赛者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对参赛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知识产权，不侵犯任何他人专利、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如发生侵权行为，本人承担后果，与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无关。

2.自愿参赛，同意授予大赛组委会对参赛作品具有公示、宣传及展览的权利。

3.因参赛作品权利瑕疵或其内容虚假、非法、不正当，或任何其他不合理原因而产生法律纠纷，本人承担法律后果。

4.自愿接受本承诺书的约束，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参赛人签名：

年 月 日